

证券代码：688125

证券简称：安达智能

公告编号：2026-048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杨明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杨明辉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具备财务、会计、审计、法律合规、金融从业或其他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

杨明辉先生于2013年至2019年历任国信证券泰然九路营业部行业研究员，中国银河证券研究所电子行业分析师，东吴证券研究所电子行业分析师，光大证券研究所电子行业首席分析师；2019年5月至2020年7月担任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总监；2020年7月至2023年4月担任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2023年9月至2026年9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杨明辉先生拥有五年以上上市公司董秘岗位实务工作经验，熟悉证券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和必备的专业知识与技能。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 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杨明辉先生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杨明辉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全体委员认为杨明辉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履职能力，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关于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9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杨明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杨明辉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公司已按规定完成董秘任职报送并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